

鼎和保险公司关于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续签关联交易统一协议的信息披露报告

【2026】2号

根据原银保监会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和保险公司”或“我公司”）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续签《关联交易统一协议》的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相关规定，保险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长期持续发生的保险业务类行为属于关联交易，可以签订统一交易协议，协议期限一般不超过三年。统一交易协议的签订、续签、实质性变更应按照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内部审查、报告和信息披露。

为了符合法规规定、简化审核流程和规范管理，我公司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联交易统一协议，对关联方界定、关联交易类型及主要内容、关联交易定价的约定、关联交易金额、协议期限、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进行约定。本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限为2026年2月27日至2027年12月31日。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涉及我公司作为保险人承保关联方的保险业务，包括车险和非车险两大类。其中，非车险包括企业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意外健康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和其他保险业务。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鼎和保险公司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同受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关联方。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198222855P）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广西电网的电力建设、生产经营、电力购销、电力交易与调度、电力资源优化配置等相关业务，承担着为广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优质电力保障的重任。公司注册资本金141.9133亿元，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鼎和保险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基于独立交易原则对关联交易进行协商及调整，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双方确认相关定价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

本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内所指关联交易的预估总金额为11亿元。

五、关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关联交易协议于2026年1月23日由我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2026年1月23日由我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杨光裕、孟曾梅、陈冰梅、王国军、王春生、张博辉对本次关联交易统一协议的独立意见如下：

1. 《公司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续签关联交易统一协议》中约定的相关业务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该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

2. 公司与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续签关联交易统一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3. 关联交易统一协议约定的相关内容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能源行业保险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业务效益。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信息

无。

特此报告。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